**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与数据分析服务采购**

**招标编号：BIECC-21ZB0409**

**招 标 文 件**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6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2](#_Toc73634845)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4](#_Toc73634851)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_Toc73634852)

[第四章 合同条款 23](#_Toc73634891)

[第五章 合同协议书 33](#_Toc73634892)

[第六章 技术需求及服务需求 34](#_Toc73634893)

[第七章 附件 49](#_Toc73634917)

[第八章 评标标准 65](#_Toc73634927)

# 第一章 投 标 邀 请

 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中国石油大学（北京）的委托，对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数据资产管理平台与数据分析服务采购项目中所需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现邀请合格的投标单位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1. **项目名称：**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与数据分析服务采购

**招标编号：**BIECC-21ZB0409

**2．购买招标文件时间：**

时间：2021年6月4日至2021年6月11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00至16: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3．购买招标文件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08室。

**4．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200元/本（电子版标书免费下载地址：<http://www.biecc.com.cn/fushulanmu/biaoshuxiazai>）。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时务必如实完整的填写出售标书记录。若汇款购买招标文件，请按下述我公司相关信息汇款，汇款单上应注明汇款用途，并请将汇款底单及以下表格发邮件至jowena@163.com，邮件主题统一为：“0409项目购买招标文件汇款底单及信息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人名称： |  |
| 投标人纳税人识别号： |  |
| 投标人地址： |  |
| 联系人： |  |
| 联系电话： |  |
| 传 真： |  |
| 联系人邮箱： |  |
| 是否需要纸质招标文件 |  |

如汇款后没有将“汇款底单及以上信息表”发邮件给我公司而造成的投标人信息登记的遗漏，我公司概不负责。汇款购买招标文件如需纸质招标文件，我公司将在收到标书款后以快递的方式将招标文件发出（须加付快递费50.00元人民币）。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5．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1年6月28日上午9:00（北京时间），届时请贵方派代表出席开标仪式。根据委托方要求，如有时间变化，另行通知。逾期收到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6. 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六层611会议室。根据委托方要求，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7. 其 他：**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第六章 技术需求及服务需求”中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不得将其中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采购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地 址：北京市昌平区府学路18号

联系人：刘老师 胡老师

联系方式：89733226 89731362

**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611房间

开户行：华夏银行北京学院路支行

帐 号：10242000000002546

联系人：张昕昕

电 话：82376700

传 真：82370881

电子邮件：jowena@163.com

#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本表关于要采购的货物的具体资料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  |  |
| --- | --- |
| 条款号 | **内 容** |
| **说 明** |
| 1.1 | 业主名称：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
| 7.1 | 投标语言： 中文  |
| **投 标 报 价 和 货 币** |
| 11.1 | 投标货币： 人民币  |
| **投 标 书 的 编 制 和 递 交** |
| 14.1 | 投标保证金金额：**不少于项目预算金额的1.5％** |
| 14.3 | 投标保证金形式（可任选一种）：支票、电汇、网银，本项目不接受其他形式的保证金。 |
| 14.6 | 中标服务费为：按《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执行，按中标金额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由中标人支付。 |
| 15.1 | 投标有效期：90天。 |
| 16.1 | 投标文件份数：一份正本及四份副本（另交电子版（U盘）标书1份，电子版文件投标文件部分＜40M，分辨率可适当调整，不影响清晰度即可）。 |
| 17.2 | 投标书递交至：开标地点。 |
| 17.2 | 招标编号：BIECC-21ZB0409 |
| 18.1 | 投标截止期：2021年6月28日 时间：上午9:00(北京时间)。 |
| 21.1 | 开标日期：2021年6月28日 时间：上午9:00 (北京时间)。开标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0号科大天工大厦A座六层611会议室。 |
| 25.3 |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
|  | 针对本项目的质疑，需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投标人代表亲自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其他形式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一 说 明

### 1．资金来源

1. “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业主已获得一笔资金。业主计划将一部分资金用于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款项。

### 2．招标采购单位及合格的投标人

2.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北京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2 合格的投标人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合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符合国家法律规定，进行工商税务登记且年检合格，有能力提供相应商品和服务的制造商或代理商，包括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 投标人必须向招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未经向招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本次投标；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买方和招标机构的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
5.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它有关的中国法律和法规；
6. 投标人参加此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招标。投标人还应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其主体信用记录无失信被执行人、不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之中、不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之中，否则本次投标将被拒绝；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或者代理投标；

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投标费用

3.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资料表”中所述的招标机构和买方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 招标文件

### 4．招标文件构成

4.1 要求提供的货物、招标过程和合同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均有说明。招标文件共八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资料表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合同条款

第五章 合同格式

第六章 技术需求及服务需求

第七章 附件

第八章 评标标准

4.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 5．招标文件的澄清

5.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采购单位。招标采购单位对投标人在购买招标文件后七个工作日内提交的澄清要求，应在收到澄清要求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并将书面答复发给每个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必要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

###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在投标截止期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6.2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十五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同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收受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传真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回函确认。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足够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期。

6.3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并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 7．投标的语言

7.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机构和买方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语言书写。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制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投标资料表”中规定语言的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 8．投标文件构成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附件1——投标书（格式）

附件2——投标一览表（格式）

附件3——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附件4——投标内容说明一览表（格式）

附件5——技术规格偏离表（格式）

附件6——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附件7——资格证明文件

7-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事业单位投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

7-2 纳税证明

注：[提供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确认的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7-4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

7-5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年度或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注：[提供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金缴纳记录（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9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以及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此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的截止时间不能早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七个日历日）。招标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核查。投标人的信用信息以招标代理机构核查的结果为准并将与其他评审资料一并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8——业绩证明材料

附件9——技术方案

### 9．投标书

投标人应完整地填写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书、投标一览表和投标分项报价表。

### 10．投标报价

10.1投标报价：**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形式报价。**

10.1.1 本项目报价的价格组成包括但不限于：

* + 1. 报项目现场交货人民币价。报价中需包括开发费、人员费、安装费、集成费、测试费、培训费、相关的服务费及税费等一切费用；
		2. 质量保证相关费用在内的最终价格；
		3. 招标文件“第六章 技术需求及服务需求”中要求的其他招标内容产生的费用。

10.2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

10.3 投标人根据本须知第10.2条的规定将投标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招标机构和买方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买方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中国石油大学（北京）不再支付本项目中标价格外的任何费用

10.4 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只能有一个投标报价，有多个投标报价的或价格组成不完整、还需采购人另行支付其他费用的报价，将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其投标将被拒绝。

###  11．投标货币

投标人需用人民币作为投标报价。

### 12．证明投标人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12.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合格性的文件（见第七章 附件7的要求）。投标人应符合本须知第2条对合格投标人的要求。

### 13．证明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2 证明货物和服务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它包括：

1. 服务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3. 买方从开始使用至质量保证期结束内正常连续地使用所必须的备件和专用工具清单，包括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货源及现行价格。
4. 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已对采购人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关于“第六章 技术需求及服务需求”的所有投标偏差和例外均写入“技术规格偏离表”（附件5），关于其它内容的投标偏差和例外均写入“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6）】。
5. 投标人应注意采购人在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型号或分类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标准、型号或分类号，但投标人选用的标准、型号或分类号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技术规格的要求。

### 14．投标保证金

14.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资料表”规定数额的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的一部分。

14.2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招标机构和买方免遭因投标人的行为而蒙受损失。招标机构和买方在因投标人的行为受到损害时可根据本须知第**14.7**条的规定没收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

14.3 投标保证金应用投标货币，并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支票、电汇、**

**网银。**

14.4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第14.1和14.3条的规定随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第**24条**的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14.5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投标人。

14.6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1条规定签订合同并扣除中标服务费后**，**剩余部分退还中标人。

14.7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销其投标的；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者不按本须知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5）投标人与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15．投标有效期

15.1 根据本须知第18条规定，投标应在规定的开标日后的“投标资料表”中所述时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招标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招标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第14条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16．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6.1 投标人应准备一份投标文件正本和“投标资料表”中规定数目的副本及电子版（U盘）投标文件一份，每套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6.2 投标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投标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投标人有约束力的代表在投标文件上签字。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授权证书”附在投标文件中。投标文件应装订牢固、目录清楚、页码准确。投标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用姓或首字母在旁边签字才有效。

16.4 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6.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只须按要求签字，投标文件所有加盖公章的要求均不适用。

##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7．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7.1 为方便开标唱标，投标人应将投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投标保证金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示“投标一览表”、“投标保证金”等字样。

17.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7.3 内外层信封均应：

1. 清楚标明递交至“投标资料表”中指明的地址。
2. 注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和**“在2021年6月28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并根据本须知第22条的规定填入“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

17.4 内层信封应写明投标人名称和地址，以便若其投标被宣布为“迟到”等投标时，能原封退回。

17.5 如果外层信封未按本须知第17.3条要求加写标记和密封，招标机构对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

### 18．投标截止期

18.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至招标招标代理机构，送达地点应是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地址。招标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逾期送达、未密封或密封不完好的投标文件，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18.2 招标机构可因修改招标文件而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期。在此情况下，招标机构、买方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 19．迟交的投标文件

招标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18条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 20．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0．1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撤回，但必须有修改、补充或撤回的书面通知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正式授权的投标人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20.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7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20.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0.4 从投标截止期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14.7条的规定被没收。

## 五 开标与评标

### 21．开标

21.1 招标机构在“投标资料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开标时需有投标人代表参加。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投标人因故不能派代表出席开标活动，事先应书面（信函、传真）通知招标代理机构，并承诺默认开标结果。

21.2开标时，由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招标采购单位当众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价格折扣、书面修改和撤回投标的通知、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对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前递交的投标声明，在开标时当众宣读，评标时有效。

21.3 在开标时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包括按照本须知第20.2条递交的修改书），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没有启封和读出的投标文件将原封退回给投标人。

21.4 招标机构将做开标记录，由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21.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 22．投标文件的澄清

22.1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投标人澄清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者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

22.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

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22.3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3．评标委员会

23.1招标机构根据项目的要求组织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技术专

家、采购方代表组成。评标委员会负责整个项目的评标工作。

### 24. 投标文件的初审

24.1投标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资格性检查指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符合性检查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4.2如投标文件存在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若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若用文字表示的数值与用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数值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4.3 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

* 1. 在详细评标之前，根据本须知第25条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 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对关键条文的偏离、保留或反对，例如关于投标保证金、适用法律、税及关税、付款条件等内容的偏离将被认为是实质上的偏离。招标机构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金额不足；
2. 不满足招标文件对合格投标人要求的；
3.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按规定内容和格式提交的；
4. 投标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无法人代表有效委托书的；
5.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6.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7. 不满足技术规格书中关键技术参数的；
8.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9.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25．投标的评价

25.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本须知第24条规定，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

文件要求的投标进行评价和比较，对投标文件的评价采用综合评分法。

 25.2 最低投标价不是中标唯一条件。

25.3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首先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相同的情况下，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和技术部分得分均相同，则按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第七章确定了核心产品（本项目不适用），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根据上述规定处理。

25.5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3）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招标采购单位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26 废标、停止评标及招标终止

26.1在招标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废标后，招标采购单位应

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6.2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违反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而影响投标结果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招标。

26.3 招标采购单位在发布招标公告后，除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外，不得擅自终止招标活动。终止招标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已经收取招标文件费用或者投标保证金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终止采购活动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所收取的招标文件费用和所收取的投标保证金及其在银行产生的孳息。

### 27．与招标机构和买方的接触

27.1除本须知第22条的规定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与招标机构和买方接触。

27.2投标人试图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比较或授予合同的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 27.3 质疑

27.3.1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具体联系方式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提出质疑（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7.3.2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按要求购买并收到招标文件之日；

27.3.3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7.3.4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7.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按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可以按规定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

27.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

27.5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请按后附“质疑函范本”格式提交）：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27.6 招标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质疑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对评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27.7 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招标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2）对招标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27.8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 六 授予合同

### 28．合同授予标准

28.1除第29条的规定之外，招标机构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

文件的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综合评价最高的投标人。在确定中标人

前，采购人不得与投标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中标人放弃合同、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

人将重新进行公开招标。

### 29．授标时更改采购货物数量的权力

29.1招标机构和买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投标资料表”规定的幅度内对“货

物需求一览表”中规定的货物数量和服务予以变动，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

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 30．中标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内，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人应当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

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发出落标通知书。

30.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违法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31．签订合同

3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

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

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

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1.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技术开发（委托）合同**

 委托方（甲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受托方（乙方）：

 住 所 地：

 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

 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研究开发

 项目，并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乙方接受委托并进行此项研究开发工作。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本合同研究开发项目的要求如下：

 1．技术目标：

 。

 2．技术内容：

 。

 3．技术方法和路线：

 。

 第二条 乙方应在本合同生效后 日内向甲方提交研究开发计划。研究开发计划应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1. ；

 2. ；

 3. ；

 4. 。

 第三条 乙方应按下列进度完成研究开发工作：

 1. ；

 2. ；

 3. ；

 4. 。

 第四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及协作事项如下：

 1．技术资料清单：

 。

 2．提供时间和方式：

 。

 3．其他协作事项：

 。

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按以下方式处理：

 。

 第五条 甲方应按以下方式支付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

 1．研究开发经费和报酬总额为 。

 其中：（1） ；

 （2） ；

 （3） ；

 （4） 。

 2．研究开发经费由甲方 分期 （一次、分期或提成）支付乙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签订合同时，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金额的70%；

 （2） 待系统开发完毕、验收合格并正常运行后，甲方向乙方预付合同金

额的30%。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帐号为：

 开户银行：

 地址：

 帐号：

 行号：

 第六条 本合同的研究开发经费由乙方以

 的方式使用。甲方有权以

 的方式检查乙方进行研究开发工作和使用研究开发经费的情况，但不得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

 第七条 本合同的变更必须由双方协商一致，并以书面形式确定。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一方可以向另一方提出变更合同权利与义务的请求，另一方应当在 日内予以答复；逾期未予答复的，视为同意：

 1． ；

 2． ；

 3． ；

 4． 。

 第八条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研究开发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第九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出现在现有技术水平和条件下难以克服的技术困难，导致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并造成一方或双方损失的，双方按如下约定承担风险损失： 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双方确定，本合同项目的技术风险按

 的方式认定。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内容应当包括技术风险的存在、范围、程度及损失大小等。认定技术风险的基本条件是：

 1． 本合同项目在现有技术水平条件下具有足够的难度；

 2． 乙方在主观上无过错且经认定研究开发失败为合理的失败。

 一方发现技术风险存在并有可能致使研究开发失败或部分失败的情形时，应当在 日内通知另一方并采取适当措施减少损失。逾期未通知并未采取适当措施而致使损失扩大的，应当就扩大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在本合同履行中，因作为研究开发标的的技术已经由他人公开（包括以专利权方式公开），一方应在 日内通知另一方解除合同。逾期未通知并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另一方有权要求予以赔偿。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

 2．涉密人员范围:

 。

 3．保密期限：

 。

 4．泄密责任：

 。

 乙方：

 1. 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

 。

 2．涉密人员范围:

 。

 3．保密期限：

 。

 4．泄密责任：

 。

 第十二条 乙方应当按以下方式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

 1．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形式及数量：

 。

 2．研究开发成果交付的时间及地点：

 。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及方法对乙方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验收：

 。

 第十四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实施的技术侵权，乙方应当 。

 第十五条 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研究开发成果及其相关知识产权权利归属，按下列第 种方式处理：

 1． （甲、乙、双）方享有申请专利的权利。

 专利权取得后的使用和有关利益分配方式如下：

 。

 2．按技术秘密方式处理。有关使用和转让的权利归属及由此产生的利益按以下约定处理：

 （1）技术秘密的使用权：

 （2）技术秘密的转让权：

 （3）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

 。

 双方对本合同有关的知识产权权利归属特别约定如下：

 。

 第十六条 乙方不得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之前，自行将研究开发成果转让给第三人。

 第十七条 乙方完成本合同项目的研究开发人员享有在有关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有关荣誉证书、奖励的权利。

 第十八条 乙方利用研究开发经费所购置与研究开发工作有关的设备、器材、资料等财产，归 （甲、乙、双）方所有。

 第十九条 双方确定，乙方应在向甲方交付研究开发成果后，根据甲方的请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或提供与使用该研究开发成果相关的技术服务。

 1．技术服务和指导内容：

 。

 2：地点和方式：

 。

 3．费用及支付方式：

 。

 第二十条 双方确定：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造成研究开发工作停滞、延误或失败的，按以下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1． 乙 方违反本合同第 十二 条约定，应当 每延误一周的赔偿费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2．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应当

 （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3．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应当

 （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4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应当

 （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5．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应当

 （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6． 方违反本合同第 条约定，应当

 （支付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第二十一条 双方确定，甲方有权利用乙方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的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及其权属，由 （甲、乙、双）方享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如下：

 。

 乙方有权在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研究开发工作后，利用该项研究开发成果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具有实质性或创造性技术进步特征的新的技术成果，归 （甲、乙、双）方所有。具体相关利益的分配办法如下： 。

 第二十二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

 1．

 2．

 3．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二十三条 双方确定，出现下列情形，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一方可以通知另一方解除本合同；

 1．因发生不可抗力或技术风险；

 2．

 3．

 第二十四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以下第 种方式处理：

 1．提交 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十五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及相关附件中所涉及的有关名词和技术术语，其定义和解释如下：

 1．

 2．

 3．

 4．

 5．

第二十六条 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下列技术文件，经双方确认后， 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技术背景资料： ；

 2．可行性论证报告： ；

 3．技术评价报告： ；

 4．技术标准和规范： ；

 5．原始设计和工艺文件： ；

 6．其他： ；

 。

 第二十七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其他相关事项为：

 。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名）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地址：

 帐号：

 行号：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买方名称*）（以下简称“买方”）为一方和（*卖方国家和城市*）的（*卖方名称*）（以下简称“卖方”）为另一方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

 鉴于买方为获得以下货物和伴随服务，即（*货物和服务简介*）而公开投标，并接受了卖方以总金额（*币种、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合同价*）（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上述货物和服务的投标。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 本合同中的词语和述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 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3. 合同条款
4. 合同条款资料表
5. 合同条款附件
6. 中标通知书
7. 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8. 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双方在上述日期根据各自的法律签署本协议。

 买方代表姓名 卖方代表姓名

 买方代表签字 卖方代表签字

 买方名称 （盖章） 卖方名称 （盖章）

# 第六章 技术需求及服务需求

**数据资产管理平台与数据分析服务 预算金额：110.00万元**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货物及服务投标**

**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注：本章中的“※”号指标为重要指标，有一项“※”号指标不满足，其投标将被拒绝。**

## 一、项目总体要求：

### 1.1项目建设实施要求

要求投标人充分结合我校以往三期项目建设的成果，在此基础上继续发挥已建设的数据平台成效、维护数据平台与各业务系统对接的持续、维护数据平台与数据分析应用的稳定对接、维护数据平台与各部门各厂家已建立的协作关系，必须要维护数据平台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全校维护一套数据平台。

本期新建的数据资产管理系统和统一开放系统，必须能够与已建设的历史数据系统完全对接。

本期新采集业务系统必须兼容接入已建立的数据中心。

数据质量管理方式与当前运行的方式一致。

本期新增数据标准与已运行的标准完全兼容，不能废弃或替换已运行的数据标准，以避免关联系统数据标准引用的混乱和重复工作。

本期新增的数据资产目录是在当前数据资产目录基础上的新增和维护，不能影响已运行数据资产目录的结构和内容。

已盘点的数据资产不能再次进行盘点，以避免大量的重复工作。

数据开放的运行方式与当前运行方式完全一致，新增的数据开放接口要与现在运行的接口能够兼容和统一管理，避免新旧接口重叠混乱，已运行的数据接口要持续维护，不能废弃或重新对接。

本期新建的数据分析，必须能融入已建立的数据仓库、数据集市、数据指标的体系中，必须从已运行的数据中心中获取数据，展示风格与以往数据分析系统保持一致。

**※ 投标人必须遵守以上要求，且在项目实施中产生的相关对接费用，由投标人承担，并在投标时出具承诺函。**

### 数据集成与共享服务要求

**1、集成上行业务系统开发实施：**

要求按交换规范开发数据集成接口，实现上行业务系统数据接入中心库，多个业务系统数据集成接口的调研、梳理、制定标准、实施。

**2、订阅下行系统开发实施：**

要求按交换规范开发数据共享接口，实现下行业务系统在中心库的数据订阅，开放接口的调研、梳理、制定标准、实施和开发。

**3、数据集成与共享服务情况：**

**※ 我校经过前期数据治理项目的建设，已完成多数业务系统的集成；为实现本项目的建设呈现效果，投标人可致电010-89731362联系我校约定现场沟通时间，通过与校方现场沟通，对我校现阶段数据集成和订阅的情况进行全面调研梳理，投标时出具调研报告书。**

目前我校已完成数据集成及共享服务的业务系统包括如下内容：

**1.2 业务系统集成内容：**

1. 人事管理系统：教职工基本信息、组织机构信息、教职工学科属性、教职工入校信息、教职工专业技术职务、教职工保险缴费信息、教职工政治面貌信息、教职工学位学历信息、教职工管理职务、教职工参保情况、教职工工作履历、教职工考核信息、教职工合同聘任信息、教职工岗位聘任、教职工通讯信息、高层次人才、校内项目人才明细、教职工出国经历、教职工博士后经历、高校教师资格证书、人员调聘、管理职务、自筹经费卡管理、自筹津贴补贴、自筹其他补贴、自筹经费人员工资补扣、自筹经费人员绩效、自筹经费预算决算子集、工会经费缴费子集、教职工家庭成员、自筹经费人员信息、自筹人员工资收费标准、教职工处分情况、人员去向、教职工退休时间、教职工抚恤金、基层负责人。
2. 教务管理系统：课程信息、学院课程、教室信息、学年学期、课表信息、学生选课、学生基本信息、学生培养信息、教学任务教师表、教学被评估者信息、学生异动信息、教学任务信息、教室使用信息、教师开课信息、本科生培养方案、班级信息、学生评估者信息、教师历年授课信息、教学评估信息、本科生照片、本科生成绩、学生课表、学生考试信息、机房课表信息、教师课表、教师短课表、校历、辅导员信息、教室借用、考试安排、培养方案课程信息、教学任务书、评估问卷、教学评估人、教学评估统计结果、培养方案课组信息、教务--中心--学生分项成绩。
3. 研究生管理系统：研究生（学历生）注册信息、研究生（学历生）学籍异动信息、研究生校内学位类别设置、研究生（学历生）专业信息、研究生（博士研究生）补助信息、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创新信息、研究生出国信息、研究生助管助教信息、优博优硕信息、导师信息、研究生培养计划信息、学历博士培养方案课程安排信息、研究生（学历博士）培养方案信息、学历硕士培养方案课程安排信息、研究生（学历硕士）培养方案信息、研究生CET6级报名信息、研究生英语免修信息、研究生（留学生）基本信息、研究生（同等学历生）基本信息、研究生（非学历生）班级信息、研究生（非学历生）基本信息、研究生（非学历生）考试成绩信息、学历博士培养方案信息、研究生（留学生）考试成绩信息、研究生注册信息、研究生（学历生）考试成绩、研究生(学历生)班级信息、研究生(非学历生)班级信息、研究生课程信息、研究生学期信息、研究方向、研究生--中心--学历生基本信息、研究生学生选课、研究生课表信息、研究生教室、学位论文评阅结果、研究生学位授予信息、研究生论文评阅结果、研究生照片、研究生课程辅讲教师、研究生教室借用。
4. 学工管理系统：本专科生奖学金、本专科生助学金、研究生奖学金、研究生助学金、助学贷款、勤工助学、历史资助数据、违纪信息、日常请假信息、节假日去向、假期留校、学生违纪预警、学生晚归预警、学生学业预警、学生出操预警、综合测评、困难生信息、出国交流信息、学生班级信息、班级辅导员信息
5. 科研管理系统：科研单位、科研人员、科研人员-民族代码、科研人员-学科代码表、科研人员-学位学科代码表、科研人员-职称代码表、专家人次-专家、专家人次-专家分组、专家人次-专家分组关系、研究机构-开放交流、研究机构-机构人员、研究机构-机构成果、研究机构-研究机构、研究机构-设备仪器、研究机构-研究类别代码、横向项目-横向投标、横向项目-甲方合同、横向项目-资质申请、横向项目-单位资质、横向项目-乙方合同、横向项目-乙方合同文档、横向项目-乙方合同签审、横向项目-乙方合同成员、横向项目-地市代码、纵向项目-项目变更、纵向项目-项目预算变更、纵向项目-项目预算批次、纵向项目-项目预算科目经费、纵向项目-项目结项、纵向项目-项目成员变更、纵向项目-项目中检、纵向项目-项目合作单位、纵向项目-项目年度工作量、纵向项目-纵向项目、纵向项目-纵向项目文件、纵向项目-预算标准、纵向项目-预算标准时间范围、纵向项目-项目预算、纵向项目-国民经济行业代码表、纵向项目-国自然学科代码标准、纵向项目-项目来源代码、纵向项目-项目分类、纵向项目-社会经济目标代码、校级项目-专家评审、校级项目-评审结果、校级项目-项目申报材料预算、校级项目-项目申报材料、校级项目-项目申报材料成员、校级项目-项目申报计划、校级项目-项目申报限额、校级项目-评审计划、校级项目-评审方案、校级项目-评审标准、校级项目-校级项目、项目-项目归档、经费到账-财务来款、经费到账-财务来款认领、经费到账-经费到账、经费到账-管理费方案阶梯提取、经费到账-管理费提取方案、经费到账-经费卡预算变更、经费到账-经费卡预算结果、经费到账-项目经费卡、经费到账-项目经费卡预算、经费执行-经费预警设置、经费执行-经费分割、经费执行-经费结转、经费执行-经费外拨详情、经费执行-经费外拨汇总、经费执行-经费报销、经费执行-经费报销详情、支出科目预算科目关系代码、经费执行-支出科目代码、经费执行-绩效分割、财务对接-科研财务属性对照表、财务对接-科研财务代码对照表、科研成果-专利代理公司、科研成果-专利代理阶段、科研成果-鉴定成果、科研成果-鉴定成果作者、科研成果-艺术成果、科研成果-艺术成果作者、科研成果-著作成果、科研成果-著作成果作者、科研成果-新品种、科研成果-新品种作者、科研成果-著作权、科研成果-著作权作者、科研成果-成果获奖、科研成果-成果获奖申请材料、成果获奖申请材料成员、科研成果-成果获奖计划、科研成果-成果获奖作者、科研成果-参加会议、科研成果-学术讲座、科研成果-药证、主办会议、论文推送表、论文成果、论文成果作者、专利成果、专利成果作者、成果依托项目、研究报告、研究报告作者、论文—标准、标准作者、著作类型、学术讲座代码、期刊代码、期刊源代码、会议类型代码、自然指数期刊、论文级别、专利滞纳缴费代码、转载名称代码、网推：论文基础表、网推：JCR期刊表、网推：论文、纵向项目-纵向项目成员、校级项目-校级项目成员、项目成员、药证作者、集成电路布图、集成电路布图作者、人员接受、人员派遣、学术兼职、合同成果。
6. 财务管理系统：学生缴费信息、教职工欠款信息、教职工工资信息、部门院系经费余额、部门院系经费明细、学生收费项标准、教职工工资代码、财务回传资产入账凭证、科研经费明细、科研经费余额、科研项目分类余额。
7. 国有资产管理系统：固定资产卡片、资产增值信息、资产调拨信息、部门信息表、经费卡信息、固定资产分类、资产出借合同备案台账、资产出租合同备案台账、资产标签打印、资产领用信息、合同信息台账、无合同付款信息台账、有合同付款台账、资产增减值登记、资产增减值信息、资产退库单、资产库存信息、闲置资产领用单、设备领用前后存放信息、资产闲置登记单、闲置设备存放信息、合同登记、出租资产交款单、资产出借合同备案表、资产出租合同备案表、资产丢失备案登记表、丢失资产设备信息、资产捐赠单、捐赠资产设备信息、资产报废（报损）申请表、报废（报损）资产设备信息、资产调拨单、资产调拨后存放信息、有合同付款、资产标签打印流程、资产标签打印信息、无合同资产登记、有合同资产登记、有合同资产信息、无合同付款流程、人员信息表、无合同资产信息、资产代码、人员账号、有合同资产增减值登记、无合同资产增减值登记、有合同资产增减值、无合同增减值。
8. 图书管理系统：读者信息、违章信息、借阅信息（借出未还）、图书全部借阅信息（在借和未还）、借阅历史信息（已还）、图书信息、欠费信息、预约到书、委托到书。
9. 校园卡管理系统：校园卡卡户信息、校园卡身份类别、校园卡单位、当天流水信息、商户信息、终端机号、交易类型、历史流水、校园卡照片。
10. 离退休管理系统：离退休人员。
11. 统一身份认证系统：人员信息（培训生、预科生、服务保障人员、访客）、克拉玛依校区人员。
12. 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毕业设计（论文）、毕业设计指导教师、论文评阅结果、开题答辩分组、毕业答辩分组、毕业论文成绩。
13. 实践实验教学管理系统：实验课、实验课教师、实验课学生、实验课教授学生。
14. 雨课堂智慧教学平台。

**数据订阅内容：**

1. 教务管理系统
2. 研究生管理系统
3. 学工管理系统
4. 科研管理系统
5. 财务管理系统
6. 图书管理系统
7. 离退休管理系统
8. 统一身份认证系统
9. 校情数据展示平台
10. 毕业设计（论文）管理系统
11. 实践实验教学管理系统
12. 雨课堂智慧教学平台
13. 电子班牌管理系统
14. 教室中控管理系统
15. e服务
16. 日志分析平台
17. 化学品管理平台
18. 机构知识库

**※ 针对我校目前未完成数据集成及共享服务的业务系统，要求投标人对以下业务系统进行数据共享集成，并完成数据资产的编目，数据的统一开放管理。从数据中心开放数据和开发数据共享接口，完成数据订阅。要求投标人投标时出具承诺包含与我校现有已集成业务系统对接费用的对接承诺函。**

**本期业务系统集成内容：**

1. 校情数据展示平台
2. 网络身份认证系统
3. 图书馆座位预约管理系统
4. 第二课堂
5. 超星泛雅教学平台

**本期数据订阅内容：**

1. 教师个人主页
2. 超星泛雅教学平台
3. 微信企业号
4. 审计系统
5. 教学分析系统

## 1.3数据资产管理系统

### 1.3.1建设目标

要求对我校数据进行梳理和编目，分域管理，形成可视化的数据资产和地图，供我校各级管理者和部门使用。一站式数据看板，对数据资产进行多维度统计分析，呈现各级管理者和数据使用方清晰的数据资产全景。

要求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可实现对数据资源的规划、标准、生产、集成、盘点、认定、编目、安全、共享、变更、销毁等全生命周期各环节的总体管理。通过公共数据资源梳理，统一标准，降低数据梳理和编目的成本；要求通过公共数据梳理，向着制度化、流程化、持久化的方向发展，有效避免部门内雷同系统的重复建设，大幅度降低信息化建设投资运行成本，最后达到数据价值持续释放并增值的目的。

### 1.3.2技术要求

1) 基于J2EE标准开发，B/S架构。

2) 要求通过接口，可实现相关应用系统的集成。

3) 要求系统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能够进行水平或者垂直的扩展，满足业务不断发展的需求。

4) 数据存储：

充分考虑系统的数据规模情况和数据增量情况，规划整体的数据架构，确保应用效率，并易于实现数据备份和容灾。

5) 多数据源支持，支持的关系型数据库,包括mysql，oracle，SQL Server2000以上；支持大数据数据库,包括hive，hdfs。

6) 图形化操作界面，全程零编码，易于操作。

7) 支持主流浏览器。

8) 支持数据资产盘点、浏览、查询、发布。

9) 可管理结构化的各类数据资源。

10)资产可视化，对数据进行业务化展示及管理，可直观的对已有数据资产状况进行查看、查询。

11)一体化应用，对接数据统一开放系统，建立全校统一的资产视图和统一的共享渠道。

### 1.3.3功能要求

1) 数据资产标准管理

基于国标，创建一整套高校资产标准。

★2)数据资产编目

基于当前高校数据中心的数据进行资产盘点，对数据资产进行编目。简洁可视化的目录构建流程，无缝适配接入各类元数据，并自动挂载资源，实现通过类目分类管理数据资产。

★3)数据资产标签

为资产打标签，标签会以业务能够理解的方式为数据进行重新的组织和定义，能够让数据变得可阅读和易理解。

4) 数据资产服务

提升企业数据共享能力，在资产目录中管理的资源可以自动生成各类数据服务功能，包括：数据查看、数据下载和数据接口，也可以自定义数据交换任务，并根据数据资产对象权属信息，提供统一的数据共享服务。

★5)数据资产浏览

提供数据资产浏览、全文检索、关联关系、变动记录、历史版本等功能。

★6)数据服务开发

提供自定义SQL和可视化定义两种方式开发数据服务接口，支持ETL推送、API接口、数据文件下载三种方式获得数据。

★7)数据关系图

描述数据表间关联关系的图，用于帮助理解数据关系。

★8)血缘关系图

面向数据管理者，血缘关系表现了数据掌控能力，主要的血缘关系清晰，且可以连接为整体链条，展示从贴源数据到标准数据再到共享数据集之间的血缘关系。

## 1.4统一开放系统

### 1.4.1建设目标

要求依托大数据资源平台，建设统一开放平台，实现机构之间的数据共享交换，降低数据获取成本。构建全新的数据共享机制，把数据资产公开、公正、透明，按权限发布，使用方按需申请，获取数据（API、直接下载）。并记录数据共享全过程，包括数据发布内容、权限，使用申请信息、数据交互频率，可有效追溯数据共享中出现的问题。解决传统数据交互过程中的责任不明问题，由传统的共享方“单项全过程送数据”，变为使用方“按需申请自取”。

### 1.4.2技术要求

1) 基于J2EE标准开发，纯B/S架构。

2) 要求系统具有良好的可扩展性，能够进行水平或者垂直的扩展，满足业务不断发展的需求。

3) 多数据源支持，支持的关系型数据库,包括mysql，oracle，SQL Server2000以上；支持大数据数据库,包括hive，hdfs。

4) 支持主流浏览器。

### 1.4.3功能要求

1）数据开放管理

对数据资产目录，根据共享需求和数据安全规则，设置不同的开放范围，支持完全开放、对某些部门开放、对本部门开放、对数据生产者开放、不开放等多种开放范围。说明开放规则、变更频度、开放渠道等内容。

2）安全加密管理

根据数据的安全管理需求和要求，对数据传输进行多种加密。可根据不同要求，灵活配置加密算法。

3）开放申请、审批、撤销

需要使用数据的部门和个人，发起数据使用申请，数据管理部门对数据使用申请者的身份和权限给予判断，并审批数据使用申请。可对已授权的数据使用者撤销开放授权，禁止继续获取数据。

4）API服务

API服务为开发者提供接口，用户可以按照主题或者部门选择相应的接口，并完成API数据接口对接。

5）数据指数

数据指数需分为开放指数、访问指数两个模块。开放指数可以以饼状图的形式展示数据开放指数。访问指数通过数据列表分别展示月访问量前十名、下载量前十名等等数据指数。

6）开放监控

对使用者的数据开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 1.5在线教学质量评估

### 1.5.1建设目标

基于智慧课堂的数据使用情况，把影响到教学质量的教师和学生主体，课前、课中、课后各个环节有效组织起来，分析教师对智慧课堂等环节的使用习惯，并按照标准明确，符合校情的计算规则，对数据加以科学运算，形成最终的教学质量评估结果榜单。针对教师个人，提供评估体系内各项指标的得分及数据情况，以使各教师可以了解到自身教学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对下学期的教学工作提供一定的帮助。通过在线教学质量的评估，形成智慧课堂建设机制，落实绩效考核制度，实现综合管控平台。

依托平台，实现教师教学全程记录，打开课程教学状态“黑箱”。对于学校教学管理人员、教学督导老师、任课老师，提供教师教学情况大数据分析功能。教学评估就是通过对学校教师教学过程数据进行呈现和应用，而逐渐达成不同层面的高质量，最终实现学校人才培养的高质量。通过评估工作的开展，学校逐渐从过分关注结果评价向关注质量生成的全过程转变，同时激发教师对在线课堂的重视和应用，提升学校整体的信息化提升。

在实际运行中，使教学工作通过标准达成情况找出问题与差距，然后予以改进、完善提高，补齐工作中的短板。通过标准制定和考核性评估制度的实施，使学院教育教学改革、质量监控成效等人才培养工作要素实现自我螺旋式上升，完善质量文化建设的“自省自律自治”，形成人人参与、人人享受的现代质量文化。

### 1.5.2技术要求

1. 基于J2EE标准开发，纯B/S架构。
2. 基于VUE 前端框架。
3. 集成Echars图表技术。
4. 自定义菜单和权限，支持随时修改菜单名称和图标
5. 支持主流浏览器。

### 1.5.3功能要求

1. **教师授课习惯分析**

1.1分析一定阶段内各教师对智慧课堂等在线课堂软件的使用情况，支持按教学单位进行统计，支持对教师使用情况进行排序。

1.2分析各教师利用在线课堂软件的环节情况，对各教师各环节的使用频次进行统计，对各环节全校教师的使用情况进行汇总统计。

1.3基于教师对智慧课堂等在线课堂软件的使用情况，结合学生成绩作为教学成效，分析授课习惯与教学成效的关系，支持点击获取具体教师的详细情况。

1. ★**学期排行榜**

2.1支持提供各学期的学期评估榜单，并支持按最终考评总分进行由高到低排名，支持点击学期进行学期数据切换。

2.2提供学期评估榜单，榜单内容包含：排名，教师姓名，教研室，总分，教学过程化得分，学生过程化评教得分，教学辅导得分，师德师风得分，系部评价得分等字段。

2.3支持教学过程化得分和学生过程化评教得分通过数据按照后台设定的指标权重进行运算，不允许人员随意进行调整。

2.4支持对教学辅导，师德师风，系部评价等维度进行人工干预，支持对结果进行编辑，导入操作，导入时，系统需在导入窗口提供对应导入模板并支持用户下载和上传最终数据；

2.5支持导出对应学期的评估结果，导出格式为excel。

1. **周期排行版**

3.1支持提供各学期下的各周期数据榜单，并支持按使用率进行倒序排列；

3.2提供周期数据榜单，榜单内容包含：教师名称，教研室名称，班级名称，教学设计方案完成率，资源访问率，互动完成率，作业布置率，作业提交率等字段，并支持五种数据的周期率数据进行升序降序排列；

3.3支持按教师姓名进行查询；

3.4支持各周期数据以选项卡形式切换，显示对应的周期率数据；

1. ★**教师单体**

4.1支持提供各学期下的各教师的得分数据，支持显示教师姓名，教研室，教学班级数量，全校排名，总分，教学过程化得分（理论课得分，实训课得分），学生过程化评教得分，教学督导得分，师德师风得分，系部评价得分；

4.2支持按教研室，教师名称进行数据查询；

4.3支持显示教学过程化得分，学生过程化评教权重及计算公式，支持显示以上得分的数据溯源；

4.4支持教学效果的得分溯源，支持以班级形式显示班级信息（班级名称，课程名称，课程类型），课程标准数量、教学进度计划数量、课件数量及三项数据得分，教学设计设计按方案完成率及得分，教学设计方案周期完成率及各周期率的折线图；

4.5支持资源访问的得分溯源，支持以班级形式显示班级信息（班级名称，课程名称，课程类型），教师预习资源访问率及得分，资源周期访问率中各周期率的折线图；

4.6支持课堂互动的得分溯源，支持以班级形式显示班级信息（班级名称，课程名称，课程类型），课堂互动率及得分，课堂互动访问率中各周期率的折线图；

4.7支持课后作业的得分溯源，支持以班级形式显示班级信息（班级名称，课程名称，课程类型），作业布置及得分，作业提交率及得分，作业布置率和作业提交率中各周期率的折线图；

4.8支持学生过程化评教的得分溯源，支持以班级形式显示班级信息（班级名称，课程名称，课程类型），学生过程化考评得分；

1. **后台设置**

要求能支持学校自由调整参评指标权重和分值上限，支持学校自由调整学期起止时间

★**5.1权重**

1. 支持对权重进行管理，支持设定各项维度的权重占比，并支持根据最新权重重新计算得分；
2. 支持教学过程化进行理论课和实训课划分，支持对理论课和实训课下的指标分值进行调整，要求各项总分之和等于100；

★**5.2学期管理**

1. 支持显示学期列表，包含学期名称，起止日期，并可对学期进行编辑和删除操作；
2. 支持新增学期，设置学期年份和上下学期，学期起止日期；
3. 支持设定学期后，到学期结束日期时系统自动计算本学期的教学评估得分及榜单；
4. 支持编辑学期并保存后，系统根据最新的学期起止时间，自动更新本学期评估数据及排行榜，学期删除后，本学期的数据清空；

## 1.6大数据助力奖学金发放系统

### 1.6.1整体要求

大数据助力助学金发放系统，利用大数据技术提供相关指标的计算和统计以及相关名单。相关指标包括三餐消费、自习及上网等。

### 1.6.2技术要求

1. 基于J2EE标准开发，纯B/S架构。
2. 基于VUE 前端框架。
3. 集成Echars图表技术。
4. 自定义菜单和权限，支持随时修改菜单名称和图标
5. 支持主流浏览器。

### 1.6.3功能要求

根据学生在校期间一卡通消费、上网信息、个人信息综合分析，实时追踪学生在校生活情况，分析判断出未获得助学金同学中是否有疑似贫困的学生存在、获得助学金的学生中是否有不符合贫困生标准的人数存在。通过大数据分析判断，给出直观、可视的数据展示，为学工部相关工作人员的减轻工作压力，提供工作效率，更加准确的发放助学金。

利用大数据对学生的在校消费进行分析，通过消费习惯为助学金的发放提供数据支持。具体包括：

1.分年级、分性别、分析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的三餐消费情况。

2.分年级、分性别、分析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的自习相关情况。

3．分年级、分性别、分析本科生、硕士生、博士生的相关上网情况。

4.支持查询每个学生一定时期内的三餐消费、自习及上网情况。

5.对比分析各学院三餐、自习及上网相关情况。

6.根据涉及指标生成辅助助学金发放的相关名单。

7.★通过网络日志行为分析，判断学生是否在校，将学生是否在校与三餐消费结合起来。

**二、开发期、上线时间及后期服务内容：**

要求投标人充分结合我校以往三期项目建设的成果，在此基础上继续发挥已建设的数据平台成效、维护数据平台与各业务系统对接的持续、维护数据平台与数据分析应用的稳定对接、维护数据平台与各部门各厂家已建立的协作关系，必须要维护数据平台的一致性和连续性，全校维护一套数据平台。

本期新建的数据分析，必须能融入已建立的数据仓库、数据集市、数据指标的体系中，必须从已运行的数据中心中获取数据，展示风格与以往数据分析系统保持一致。

**三、技术培训：**

投标人须提供完整的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内容），由评标委员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评价。

**四、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五、验收标准：**按照合同要求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 第七章 附件

## 1．投标书

致：（*招标机构*）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 四 份。

1. 投标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技术规格偏离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证明文件
7. 投标保证金，金额为（*金额数和币种*）。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 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编号、补遗书*）（*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个日历日。
5.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 根据投标人须知第2条规定，我方承诺，与买方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任何附属机构均无关联，我方不是买方的附属机构。
7.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函件

投标人代表签字（章）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日期

## 2．投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名称 | 数量 | 投标货币 | 投标总价 | 投标保证金 | 交付期 | 备注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章）

*注：此表应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密封标记并与投标保证金一同密封单独提交。*

## 附件3 投标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 报价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和规格 | 数量 | 开发商名称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9. | 税金 |  |  |
|  10. | 其他 |  |  |
|  |  |  |  |
| 总价： |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章）\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盖章):

**注:** 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上述各项如还有详细分项报价，应另页描述。

4.上述各项如不能包含投标人的所有分项报价，投标人可自行增加相关内容。

## 4 投标内容说明一览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说明 | 备注 |
| 1 |  |  |  |
| 2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招标规格 | 投标规格 | 正/负/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章）

## 6．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公章） 招标编号：

投标人代表签字（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条目号 |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 正/负/无偏离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代表签字（章）

## 7. 资格证明文件

7-1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并须加盖本单位公章（事业单位投标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投标提供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投标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并签名）

7-2 纳税证明

注：[提供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纳税（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税务机关确认的纳税申报表）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

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7-4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格式）

7-5投标人的财务状况报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年度或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7-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

注：[提供开标日前最近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社会保障金缴纳记录（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出具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7-7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7-8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9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以及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此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的截止时间不能早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七个日历日）。招标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核查。投标人的信用信息以招标代理机构核查的结果为准并将与其他评审资料一并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7-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合同名称）投标，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法定代表人签字（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盖章：

附：

被授权人姓名：

职　　　　务：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

传　　　　真：

电　　　　话：

（后附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7-4 投标人的资格声明　(格式)**

1、名称及概况：

(1)投标人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地址及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成立和注册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主管部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公司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法人代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7)职员人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_\_\_\_年\_\_\_\_\_\_月\_\_\_\_\_\_\_日止)

〈1〉固定资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原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净值：\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流动资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长期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短期负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银行贷款：\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资金类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商业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非商业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_　　\_\_\_\_\_\_\_\_\_\_\_

3、最近三年投标内容主要的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同意为投标人提供投标内容的开发商并附有开发商的资格声明：

开发商名称和地址　　　　　开发项目和数量

\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6、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传真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附件7-5 投标人的资信证明**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19年年度或2020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说明：

1、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本单位2019年年度或2020年年度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本单位公章。

2、如投标人无法提供2019年年度或2020年年度审计报告，则需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银行资信证明可提供原件，也可提供银行在开标日前最近三个月内开具资信证明的复印件。若提供的是复印件（注明“复印无效”的除外），招标采购单位保留审核原件的权利。

3、银行资信证明应能说明该投标人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银行出具的存款证明不能替代银行资信证明。

**附件7-7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形式不限，可提供文字描述，人员相关证书、照片等资料）**

**附件7-8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如涉及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按以下要求提供）

1：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a.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范围内，且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投标人必须出具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b.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范围内，但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的，对投标人能够出具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实行优先采购（具体规则见本招标文件第一章21.3说明2）。

说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及“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公布的最新的清单为准。

2：信息安全产品

 信息安全产品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注：**1.在本处提供的证明材料如与投标人所投产品内容（品牌、型号、规格等）不符，视为无效。

2.如提供虚假材料，投标人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附件7-9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违法记录的声明**

我公司近三年（成立不足三年的将“近三年”改为“自成立之日起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即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如果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已经届满），特此声明。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投标人(盖章):

投标人还需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须加盖本单位公章。此信

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的截止时间不能早于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七个日历日）。招标代理机构将于投标截止时间后，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站对投标人的信用信息进行核查。投标人的信用信息以招标代理机构核查的结果为准并将与其他评审资料一并留存。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8 业绩证明文件（须附合同甲乙方名称、合同金额、签署日期及合同主要内容等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 9.技术方案

应包括（但不限于）：

1. 详细的技术方案；
2. 详细的实施方案
3. 详细的售后服务内容、培训计划、培训内容等。

# 第九章 评标标准

**一、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按从高到低的顺序取排名前三名的投标人作为预中标候选人推荐给采购人的评标方法。每个评委分别对每个合格投标人进行独立打分，所有评委对同一投标人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做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所有打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评分因素所占权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类别** | **分值** | **评分依据** |
| **1** | **价格部分（10分）** | 10分 | 价格分计算方法：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 |
| **2** | **商务部分（40分）** | 信用实力（2分） | 提供信用评估报告。信用等级为AAA级得2分，AA 级及以下得1分。投标人应提供经省市级以上社会信用管理部门备案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信用评估报告（须提供以上评估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资质证书（8分） | 投标人提供 ISO 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须提供以上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每个证书2分,全部提供得6分。 |
| 投标人为双软企业的得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没有提供或部分提供相关证书的，不得分。 |
| 软件成熟度（2分） | 投标人提供软件能力成熟度CMMI3级或以上资质认定证书（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得2分，否则不得分。 |
| 软件著作权（2分） | 投标人应具有相关产品体系的自主研发能力，须同时提供“数据资产管理系统”、“教学质量评估系统”的国家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得2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没有提供或部分提供不得分。 |
| 企业业绩（10分） | 投标企业每提供一份有效的类似业绩合同得1分，最多得10分；合同要求如下：(1)2018年1月1日以来签订的合同；(2)每份合同须附合同复印件（项目内容页、签字及盖章页等关键页）；注：每份合同必须同时满足以上条件则视为有效业绩，否则视为无效业绩合同。 |
| 实施服务（6分） | （1）实施方案：根据投标企业提供的实施方案精细程度进行打分，方案中包括企业优势、技术人员介绍、需求理解响应情况、项目管理与质量控制、风险控制、安全措施等得2分，有缺项不得分；（2）技术人员：投标企业在本项目中每提供一名由中国电子信息行业联合会颁发的项目经理证明加1分，最多加2分；（提供本企业社保证明复印件以证明其项目经理与投标人的所属关系及官方证书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3）技术培训：提供技术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完整、合理得2分，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课程、培训计划、培训内容缺项不得分； |
| 售后服务（10分） | （1）售后服务：投标企业提供一年内免费质保及新版本升级服务的得2分。（2）根据各投标人售后服务内容（包括免费维保期、响应时间、售后服务机构、服务计划、服务内容等）等综合情况，提供两年免费维保得4分，提供一年免费维保得2分，其他得0分。（3）提供两年的驻场服务承诺，驻场人员至少2名实施人员（入职2年及以上，且具备PMP资质证书），且承诺未经校方允许不得自行更换驻场人员，提供承诺、入职2年及以上的证明、PMP资质证书、社保证明，得4分，不提供得0分； |
| **3** | **技术****部分****（50分）** | 技术指标响应（20分） | 满足指标文件要求的全部技术指标得20分，普通条款每一条不满足扣1分，★号指标每一条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号指标任一条不满足为无效投标。** |
| 技术方案（10分） | 投标人应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完整设计方案，设计方案应能充分体现我校的需求、建设思路。根据投标人的设计方案合理性，综合评分，方案完全符合校方思路得分10分；方案基本符合校方思路得分6分；方案不符合校方思路不得分。 |
| 系统演示（20分） | 为确保系统功能的真实可靠性，以下功能参数需要进行功能演示，只接受真实运行的系统环境视频录制演示；PPT、系统静态截图、宣传视频等均视为无效演示。视频展示时长要求不超过10分钟，根据演示情况逐条打分，每条部分满足或不满足扣2分，扣完为止；不满足或不演示0分。本项共计20分。(注：供应商根据演示内容要求录制视频，视频应完整准确展示具体操作过程，演示视频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U盘的形式提交到开标现场。请确保提交的U盘完好，如因U盘损坏或感染病毒等导致视频无法打开或无法正常播放，由供应商承担责任。）1. 数据资产编目

基于当前高校数据中心的数据进行资产盘点，对数据资产进行编目。简洁可视化的目录构建流程，无缝适配接入各类元数据，并自动挂载资源，实现通过类目分类管理数据资产。1. 数据资产标签

为资产打标签，标签会以业务能够理解的方式为数据进行重新的组织和定义，能够让数据变得可阅读和易理解。1. 数据资产浏览

提供数据资产浏览、全文检索、关联关系、变动记录、历史版本等功能。1. 数据服务开发

提供自定义SQL和可视化定义两种方式开发数据服务接口，支持ETL推送、API接口、数据文件下载三种方式获得数据。1. 数据关系图

描述数据表间关联关系的图，用于帮助理解数据关系。1. 血缘关系图

面向数据管理者，血缘关系表现了数据掌控能力，主要的血缘关系清晰，且可以连接为整体链条，展示从贴源数据到标准数据再到共享数据集之间的血缘关系。1. 在线教学质量评估系统功能，支持对教学辅导，师德师风，系部评价等维度进行人工干预，支持对结果进行编辑，导入操作，导入时，系统需在导入窗口提供对应导入模板并支持用户下载和上传最终数据；
2. 在线教学质量评估系统功能，支持对权重进行管理，支持设定各项维度的权重占比，并支持根据最新权重重新计算得分；
3. 在线教学质量评估系统功能，支持教学过程化进行理论课和实训课划分，支持对理论课和实训课下的指标分值进行调整，要求各项总分和等于100；
4. 大数据助力奖学金发放系统功能，通过网络日志行为分析，判断学生是否在校，将学生是否在校与三餐消费结合起来。
 |

**注：**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应当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其它形式下，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即为其评标价。小型和微型企业须填写以下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另：监狱企业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也须填写以下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填写以下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考虑价格扣除。

1. 加分项：投标人所投产品如涉及环保节能产品（见附件7-8的规定，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除外）每项加0.5分，最多加到2分。

（3）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符合资格条件且通过符合性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8〕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